

##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乐视并购基金一期募集资金 提供回购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3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乐视并购基金一期募集资金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

为加快公司外延式发展的步伐，在更大范围内寻求对公司有重要意义的投资和并购标的，借助政府战略基金及专业投资机构的实力和优势放大公司的投资能力，实现公司的产业链整合和产业扩张，推动公司健康、快速成长，同时分享快速发展的投资并购市场的回报。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乐视流媒体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流媒体”）联合深圳市鑫根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根资本”）设立深圳市乐视鑫根并购基金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乐视并购基金”）。

乐视并购基金将聚焦于乐视生态产业链上下游相关标的公司的投资机会，致力于服务乐视生态的成长、推动乐视生态的价值创造，布局与乐视生态相关的内容产业和领域。

乐视并购基金发起设立总规模100亿元人民币的并购基金，一期规模约48亿元，其中劣后级份额约10亿元，次级份额约6亿元，优先级份额约32亿元，本次乐视网全资子公司乐视流媒体认购全部劣后级份额，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引导基金”）认购全部次级份额，鑫根资本主导落实优先级份额，优先级合作机构预计包括但不限于诺亚财富以及商业银行等各类金融机构。按照协议约定，未来基金超额收益部分上市公司可获得最高比例分派。

鉴于乐视并购基金刚成立，尚未开展业务，为保证乐视并购基金顺利募集资金以及后续业务的顺利开展，乐视网联合关联方乐视控股（北京）有限公司及实

实际控制人贾跃亭先生（以下合称“担保方”）拟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乐视并购基金一期募集资金本金及预期收益提供回购连带担保，担保期限最长不超过五年，自签订担保协议之日起计算，具体担保额度等细节，按各方后续正式签署的协议另行约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乐视并购基金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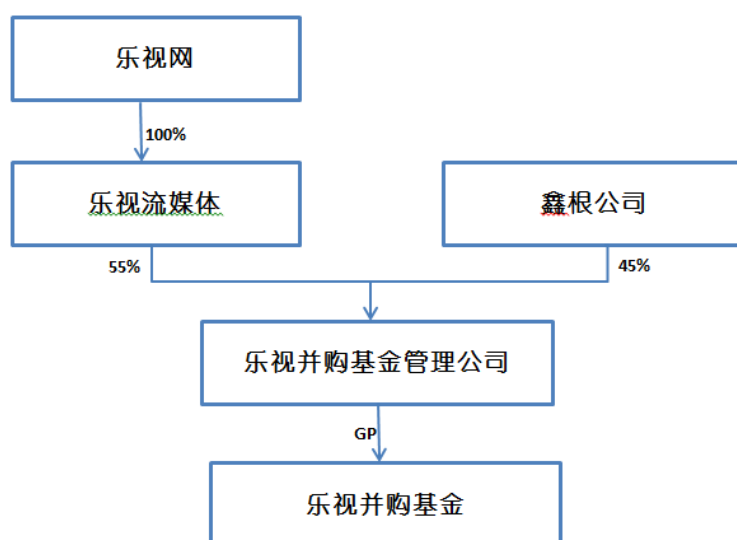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44436269

执行合伙人：深圳市乐视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场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乐视并购基金尚无实际经营业务，主要财务数据截止目前均无。

股权结构图如下：



注：图中乐视并购基金管理公司指乐视并购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乐视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担保实际发生时，在核定额度内根据产业基金的融资进度签订担保合同，具体发生的担保金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联合政府战略资金以及专业投资机构设立并购基金，共同拓展乐视生态产业链上下游资源，将对乐视网的生态布局予以全面支持。充分利用专业投资团队和融资渠道，通过各种金融工具和手段放大投资能力，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更多并购标的，抓住市场发展机遇，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全国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辐射力。

并且，乐视并购基金将服务于乐视生态的投资并购环节，对所有投资项目的筛选、立项、组织实施及投资后的监督、管理的全过程提出规范化意见，在达到一定的盈利能力和规范程度后由按照相关证券法规和程序投资储备项目。这种设计有利于消除公司并购项目前期的决策风险、财务风险，提前化解税务、法律等各种或有风险，更好地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为公司储备并购项目池，降低乐视网的并购风险，最终实现对优质资源的收购兼并，推动公司产业快速扩张，提升和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

鉴于乐视并购基金刚成立，尚未开展业务，为保证乐视并购基金顺利募集资金，乐视网联合关联方乐视控股（北京）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贾跃亭先生（以下合称“担保方”）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乐视并购基金提供回购连带担保，将有利于乐视并购基金资金的募集与业务的顺利开展。

乐视网联合关联方乐视控股（北京）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贾跃亭先生对上市公司控制的并购基金提供回购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乐视网作为担保方之一为乐视并购基金提供回购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情形。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2016年3月6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截止公告披露日，前期披露的担保事项尚未签署担保协议，至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公司未发生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 六、其他

担保公告首次披露后，公司将及时披露担保的审议、协议签署和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

##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为乐视并购基金一期募集资金提供回购担保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七日